

中国商务新闻网——国家一类新闻网站:http://www.comnews.cn

(上接23版)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借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或合同签订时间), 担保人名称, 担保合同编号(或合同签订时间), 贷款人名称(建行). Rows list various borrowers and their associated contracts and guarantors.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债权催收公告

根据法律及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以及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及其下属机构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北京办事处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北京办事处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北京办事处(现已更名为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下列债权、已依法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该等债权对应的借款合同、抵债协议、还款协议、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也已依法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履行相应合同约定的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责任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九日

联系人:金库、柴亮
联系电话:010-87559918、010-87559880
联系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44号大康大厦三层 邮编:100062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借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或合同签订时间), 担保人名称, 贷款人名称. Rows list various borrowers and their associated contracts and guarantors.

债权催收公告

根据国务院、中国人民银行和财政部的有关规定,中国银行总行及其北京市分行(含辖属各分支行)已将其各自下列主体享有的债权(包括本金及利息)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北京办事处(现已更名为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各债权方对应的借款合同及保证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也已依法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现公告通知下列未能及时履行义务的债务人及保证人,请立即向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履行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及/或相应的保证责任(本催收公告清单仅列示本金金额,债务人及担保人应履行的相应利息金额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依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所计利息金额为准)。若债务

人、保证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停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责任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清偿责任。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北京办事处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九日

联系人:金库、柴亮
联系电话:010-87559880、010-87559918
通讯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44号大康大厦3层 邮政编码:100062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行次, 债务人名称/债权人名称, 担保人名称, 借款合同号/借款起止日/借款合同文号, 币别/单位, 本金余额. Rows list various debtors, creditors, and guarantors with their respective contract details.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债权催收公告

依据相关法律及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的相关文件规定,现公告通知下列未能及时履行义务的债务人及其担保人、或借款人、担保人的继承人,请立即向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由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北京办事处更名)履行相应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及/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本催收公告清单仅列示本金金额,债务人及担保人应履行的相应利息金额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依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计息规定所计利息金额为准)。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停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

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特此公告。
联系人:金库、柴亮
联系电话:010-87559918、87559880
通讯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44号大康大厦 邮政编码:100062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九日

制表:张水星